附件1

**报 价 函**

致：上海政法学院

1、在考察了项目现场和研究了上海政法学院理发店经营服务 项目的询价公告相关内容及附件后，我方愿以人民币(大写): 元整**（报价总价精确到元）**的总价按上述询价文件内容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。

2、我方保证从投递响应文件之日起至报价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。在此期限之内，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始终有约束力，并可随时被贵方接受。

3、如果贵方接受我方报价，我方保证遵守贵方的书面成交通知书。在制订和签署正式合同协议之前，本响应文件连同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应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。

4、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我方的报价。

供应商：（公章）

负责人：（签字）

公司地址：

日 期：